

附件

大连交通大学教师职称评审评分表 (试行)

说明:

1. 职称评审继续执行职称改革工作正常化以来辽宁省出台的职务资格任职条件的具体要求和相关政策规定;本表用于符合辽宁省相应职称参评条件的人员职称评审评分。
2. 业绩分为四个方面:教学工作(基础分最高为25分,奖励分不封顶),科研工作(不封顶),其他工作(最高为10分),职业道德(最高为5分)。由单位或负责人负责统分的项目,应客观、公平、公正地研究分配,一经确定分配后需形成纸质材料签字备案并不得更改。
3. 主观分为专家评分最高15分。
4. 《个人情况》个人基本信息及各项得分项由本人填写,其余表格和内容个人均不得私自添加、涂改。
5. 本表业绩部分根据归口由学院和相关职能部门等负责审核得分、签字盖章,并负责解释。
6. 除特殊说明外,参评所有成果和业绩均为任现职以来取得的。
7. 同一内容成果不重复累加,以最高级计。
8. 继续实施“师德一票否决制”和“教学一票否决制”。

个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最高学位及获得时间		所在单位		所在教研室	
从事专业		现任职务及时间		拟晋升职务	

教师职称评审量化评分表

评分汇总					
业绩项目	量化得分				专家评分 (最高15分)
	学院评分	学校评分	小计	说明	
教学工作				基础分最高25分,奖励分不限	
科研工作	—			全部为奖励分最高不限	
其他工作				最高不超过10分	
职业道德		—		最高不超过5分	
合计					

总分:

两名及以上学科组专家签字:

学科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一、由学院负责评分表

1-1: 教学量化评分表 (现任职务: _____ 任职时间: _____)

基础分和成果累积分 (前两项为基础分最高为 25 分, 其余不封顶)

姓名	所在单位	出生日期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说明	得分	认定人签字
1	教学工作	任现职以来,每学年独立承担 1 门及其以上本科生理理论课教学,每学年计 1 分;博士毕业讲师评副教授,未满五学年的,每学年独立承担 1 门及其以上本科生理理论课教学,每学年计 5/n 分(n 为来校完整学年数)	5 分(满分)	经上级部门或学校同意公派出国;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等符合减免工作量规定的或休产假的在相应学期减免,视同符合要求的,并视同完成额定工作量。	
		任现职以来,年均完成额定工作量	5 分*实际完成工作量/额定工作量,最高为 10 分。		
		任现职以来,超出文件规定评审资格年限的,每年计 0.1 分	1 分(满分)		
2	教学质量	近两年学生评教(平均得分/100)×4	满分4分	-	
		学院评教	满分5分:优秀5分、良好4分、一般3分	优秀率不超过当年本学院参加职称评审人员的 20%	
3	教学平台教学团队建设	国家级	8 分	1.负责人占 20%-60%,剩余分数由负责人统分,但最高不超过负责人得分,最多限 10 人。 2.所有平台、团队均需由学校研究推荐,经各级政府文件获批立项的。	
		省部级	4 分		
4	工程认证	工程认证通过后成员	共 8 分	负责人占 20%-60%,剩余分数由负责人统分,但最高不超过负责人得分。	
5	本科毕业设计	校级优秀指导教师每人次	0.1 分	-	
6	国际交流与教育	具有双语教学资格的任课教师或为留学生全英文授课的教师(语言类除外)	2 分	-	
		指导学位留学生老师	0.5 分	-	
		以学校名义参与主办或承办国际会议教师每人	0.1 分	每次会议最多限 10 人	

7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国家级每1项	指导教师0.5分	1. 最高不超过3分。 2. 所有项目均需由学校研究推荐, 经各级政府文件或学校获批立项的。			
		省级每1项	指导教师0.1分				
		校级每1项	指导教师0.05分				
8	创新创业成果奖励 一等奖系数1 二等奖系数0.5 三等奖系数0.25	国家级	指导教师2分	1. 最高不超过5分。 2. 同一成果不重复累加, 以最高级计。 3. 所有成果均需由学校研究推荐, 经各级政府文件获批的。			
		省级	指导教师0.4分				
9	研究生优秀论文指导教师每人每次	国家级	20分	-	-		
		省级	博士10分 硕士5分	-	-		
		校级	0.2分	-	-		

1-1 表评分小计

以上评分项目由所在学院负责认定。

认定部门负责人签字:

认定部门(公章)

1-2: 其他工作量化评分表 (现任职务: _____ 任职时间: _____)

其他工作累积分 (学院和学校累计评分最高不超过 10 分)

姓名		所在单位		出生日期		
序号	加分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认定人签字
1	学科学位点工作	新增国家一流学科	共 20 分	负责人占 20%-60%, 剩余分数由负责人统分, 但最高不超过负责人得分, 最多限 10 人。		
		新增省一流学科、新增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共 6 分			
		新增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新增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	共 4 分			
		学科评估、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通过后成员	共 4 分			
2	工程实践	参加学校组织的工程实践活动的教师 (以合格证书为准)	0.1 分			
3	专业评价	省专业排名前 20% (含) 的 排名 20%-50% (含) 的 余者	4 分 2 分 1 分	每个成员得分由负责人统分。		
4	社会工作	任现职以来党支部书记、兼职辅导员、班导师、系主任、系副主任、教研室主任、实验室主任	0.1 分/年	最高为 0.5 分		
1-2 表评分小计						
以上评分项目由所在学院负责认定。 认定部门负责人签字: _____ 认定部门 (公章) _____						

1-3: 职业道德量化评分表 (现任职务: _____ 任职时间: _____)

职业道德 (最高不超过 5 分)

姓名		所在单位		出生日期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认定人签字
师德师风、为人师表、学术道德		任现职以来表现优良	满分 3 分, 一次不良记录扣 1 分, 扣完为止。		
加分项目		加分标准		得分	认定人签字
由基层推荐, 职能部门组织申报, 经学校会议研究决定的表彰、奖励 一等奖系数 1 二等奖系数 0.5 三等奖系数 0.25 不分等级的系数为 1		国家级	加 2 分		
		省部级	加 1 分		
		市级	加 0.5 分		
1-3 表评分小计:					
以上评分项目由所在学院负责认定 认定部门负责人签字: _____ 认定部门 (公章): _____					

附表二、由学校负责评分表

2-1: 教学量化评分表 (现任职务: _____ 任职时间: _____)

教学累积积分 (上不封顶)

姓名		所在单位			出生日期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赋分 (F) 计算公式		得分	认定人签字
			第 1 完成人	第 i 完成人 (1 < i ≤ 10)		
1	教学质量	任现职以来教学效果优良	满分 2 分, 一般教学事故 1 次扣 0.5 分, 一次严重教学事故扣 2 分, 扣完为止。			
2	正式出版教材	普通教材一部	共 3 分	参见公式 2		
		辅导教材一部	共 1 分	参见公式 2		
3	精品课程/精品资源共享课	国家级 1 项	5 分	参见公式 1		
		省级 1 项	2 分			
		校级 1 项	0.5 分			
4	教改课题	国家级 1 项	5 分	参见公式 1		
		省级 1 项	2 分			
		校级 1 项	0.2 分			
5	教学成果奖 一等奖系数 1 二等奖系数 0.5 三等奖系数 0.25	国家级 1 项	50 分	参见公式 1		
		省级 1 项	12 分			
		校级 1 项	2 分			
6	教学奖励	规划 (精品) 获奖教材 1 部	国家级 6 分	参见公式 2		
			省级 2 分			
		省级教学竞赛、校级教学优秀奖 1 项 一等奖系数 1 二等奖系数 0.5 三等奖系数 0.25	校级教学优秀奖 (含省级教学竞赛) 一等奖 1 分			
		校级教学名师奖	2 分			
		校级课程名师奖	0.5 分/项	最高不超过 1 分		

6	教学奖励	指导体育赛事获奖 1项	国际第一名4分	1、同一赛事按最高 级别或按最好成绩 计,不得叠加。 2、教练组个人得分 由主教练负责统分		
		第一名系数1	国家第一名2分			
		第二名系数0.5 第三名系数0.25	省部级第一名1分			
2-1 表教务处评分小计:		负责人签字:		认定部门(公章)		
2-1 表研究生学院评分小计:		负责人签字:		认定部门(公章)		
以上评分项目由教务处或研究生学院负责认定。						

公式 1: $F_1 = \frac{M}{2} + \frac{\frac{M}{2}n}{\sum_{i=1}^n i}$, $F_i = \frac{M}{2} \frac{(n+1-i)}{\sum_{i=1}^n i}$ ($1 < i \leq n$)。M 为总分, n 为参与总人数 ($n \leq 10$, 不含学生)。

公式 2: $F_1 = \frac{M}{2} + \frac{M}{2n}$, $F_i = \frac{M}{2n}$ ($1 < i \leq n$)。M 为总分, n 为参与总人数 ($n \leq 10$, 不含学生)。

2-2: 科研量化评分表 (现任职务:

任职时间:)

科研累积积分 (上不封顶)

姓名			所在单位			出生日期				
类别				评分标准		评分 (F) 计算公式		备注	得分	认定人签字
				M=M1+M2						
				基本分	奖励分	第 1 完成人	第 i 完成人 (1<i≤10)			
				M1	M2					
纵向项目	我为第一单位项目 1 项	国家级	国家自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优青、重点)、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及以上项目(课题)等	30	合同到账额(依据合同属于外单位的应扣除)每1万元,理工类0.2,人文社科0.4。	参见公式 1	按我实际到账经费为准计算。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国家社科基金及科技部、工信部项目等	12						
			国家自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小额专项基金)及科技处认定的国家级无经费项目等	8						
		省部级		3						
		市级		1						
	我为非第一单位项目 1 项	国家级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及以上课题(科技部、工信部等)	8						
			其他类项目	2						
		省部级		1						
		市级		0.5						
科技奖励	国家级奖励 1 项	一等奖系数 1 二等奖系数 0.5 三等奖系数 0.25	50	-	参见公式 1	n 为有证书人员人数				
	省部级奖励 1 项		12							
	市级奖励 1 项		6							

学术论文	《Nature》或《Science》1篇	50	SCIE(中科院分区)一区收录:8,二区收录:4,三区收录3,四区及EI-JA收录:2,《新华文摘》全文转载:4,《人大报刊复印资料》转载:2,CSSCI收录:1.5	参见公式1	我校教师为第一作者或第一通讯作者		
	特级期刊论文1篇	2					
	著名期刊论文1篇	1					
	核心期刊论文1篇	0.5					
	一般期刊论文1篇	0.1					
学术著作	学术专著1部	4	-	参见公式2	-		
	学术编著、工具书或译著1部	2					
知识产权	有效国际发明专利1项	6	中国专利金奖:12,中国专利优秀奖、行业专利金奖、辽宁省专利金奖:8,行业专利优秀奖、辽宁省专利优秀奖:5,大连市专利一等奖8,二等奖4,三等奖2	参见公式1	--		
	有效发明专利1项	3					
	有效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1项	0.5					
	有效外观设计1项,限10项	0.1					
横向项目(成果转化)	横向项目(科技成果转化)到款1万元	-	0.05	参见公式1	到款需扣除协议外拨款		

科研 平台 (团 队)	国家级	16	1. 负责人占 20%-60%，剩 余分数由负责人统分，但 最高不超过负责人得分， 最多限 10 人。 2. 所有平台(团队)均需 由学校研究推荐，经各级 政府文件获批立项或验收 通过为准。	-		
	省部级	6				
	市级	3				
2-2 表评分小计:						
以上评分项目由科技处负责认定。 认定部门负责人签字: 认定部门(公章)						

公式 1: $F_1 = \frac{M}{2} + \frac{\frac{M}{2}n}{\sum_{i=1}^n i}$, $F_i = \frac{M}{2} \frac{(n+1-i)}{\sum_{i=1}^n i}$ ($1 < i \leq n$)。M 为总分, n 为参与总人数 ($n \leq 10$, 不含学生)。

公式 2: $F_1 = \frac{M}{2} + \frac{M}{2n}$, $F_i = \frac{M}{2n}$ ($1 < i \leq n$)。M 为总分, n 为参与总人数 ($n \leq 10$, 不含学生)。

2-3: 其他工作量化评分表 (现任职务: _____ 任职时间: _____)

其他工作累积分 (学院和学校累计评分最高不超过 10 分)

姓名		所在单位		出生日期	
序号	加分项目	加分标准		得分	认定人签字
1	党建、统战、高教研究及其他教学类课题 (由组织部、宣传部、教师发展中心负责认定)	主持国家级 1 项	2 分		
		主持省级 1 项	0.5 分		
		主持市级 1 项	0.3 分		
党建评分小计: _____ 认定部门负责人签字: _____ 认定部门 (公章)					
统战评分小计: _____ 认定部门负责人签字: _____ 认定部门 (公章)					
高教研究及其他评分小计: _____ 认定部门负责人签字: _____ 认定部门 (公章)					
注: 涉及多个部门认定的均需相关部门签字盖章。以上评分项目由归口部处分别负责认定。					

序号	加分项目	加分标准		得分	认定人签字
2	教育研究成果奖 一等奖系数 1 二等奖系数 0.5 三等奖系数 0.25	国家级一等奖 1 项	2 分		
		省部级一等奖 1 项	0.5 分		
		市级一等奖 1 项	0.3 分		
该项评分小计: _____ 以上评分项目由教师发展中心负责认定。 _____ 认定部门负责人签字: _____ 认定部门 (公章)					

序号	加分项目	加分标准		得分	认定人签字
3	人才称号	辽宁省百千万人才工程“百层次”人选	2 分		
		辽宁省百千万人才工程“千层次”人选; 省部级优秀教师、大连市领军后备人才	1 分		
		辽宁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万层次”人选	0.5 分		
该项评分小计: _____ 以上评分项目由人事处或相应部门负责认定。 _____ 认定部门负责人签字: _____ 认定部门 (公章)					

附表三：学院及学科组评委专家评分表(最高 15 分)

序号	单位	姓名	报评资格	专家评分		
				基础工作得分 (最高 12 分)	职业道德得分 (最高 3 分)	总分

学院/学科组评委专家确认签字：

年 月 日

学院及学科组专家评分说明：

一、评分指标：共 15 分，其中“基本工作”（12 分）、“职业道德”（3 分），“基本工作”依据教学、科研、其他工作进行评分；整数位后允许有一位小数，分差可为 0.1 分。例如：职业道德 2.8 分。

评分标准：1、教学工作：能完成基本教学工作量要求，无教学事故者，不低于 2 分；
2、科研工作：能胜任日常科研工作，有代表科研成果者，不低于 2 分；
3、其他工作：热爱集体，积极参与学校、学院发展和建设者，不低于 2 分；
4、职业道德：为人师表、表现优良，无不良记录者，不低于 2 分。

二、参考时间安排：每人总时间控制在 10 分钟内，其中述职 6 分钟以内、提问答辩 4 分钟以内。

三、有关说明：请专家按答辩人员出场顺序填写“序号”、“姓名”等基本信息。在对答辩人员考核后，请专家填写项目得分及总分。评分后请专家签署实名。